



普光明寺是一所佛教寺廟，座落地段已作宗教用途超過 60 年，供善信參拜並提供所有基本佛事和法會等服務，而靈灰位只是眾多配套設施，如長生祿位、蓮位、五方佛及佛前光明燈等設施之一，並只供佛教信眾使用，有別於只作靈灰安置用途之處所。

寺廟安放靈灰位／骨灰塔已有數千年歷史，其起源「普同塔」又稱「海會塔」- 本是存放僧侶靈灰的處所，後來演變成一般佛教信眾之用，稱之為「四眾普同塔」。信眾希望安放先人於清淨寺廟內，沒有葷腥食物等污染，先人魂靈可以天天聽經聞法，繼續在精神方面的修行。這是一般私人和政府龕場無法提供的。

如將本寺與其他只作靈灰安置用途之處所同排而列一併處理，實有欠公允。

根據法律意見，本寺的地契容許本寺作靈灰安置用途；而規劃方面，本寺不包括在任何發展審批地區圖及／或中期發展審批地區圖之內，故此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 23 條不適用於本寺，所以本寺現有建築物作靈灰安置用途不應被視為違反「沙田分區計劃大綱圖」。

普光明寺